

寻爱，穿梭一千年

连 清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漫卷珠帘说豆蔻

自开始向读者介绍万盛出版公司推出的台湾新生代纯情女作家豆蔻书系以来，阡陌收到了数以万计溢满热情的读者来信。阡陌深深地感谢读者朋友的支持，同时也要向读者朋友说声抱歉，因为阡陌无法为其中大多数朋友回信，在这里，只能请大家原谅。

今天，阡陌要向大家介绍的是万盛新近推出的新作，按照惯例，阡陌在这里只能介绍作品，而无法介绍作者的个人情况。对读者而言，保存一份神秘感，通过作品去揣测作者，也是一件颇有意思的事情。据说文坛奇才钱钟书先生身上曾发生过这样一件趣事。一位外国女读者拜读了钱先生的《围城》后，对钱先生仰慕不已，定要一睹钱先生风采。而钱先生则风趣地婉拒，他转告那位读者说，如果你是一个煮鸡蛋很好的鸡蛋，又何必一定要见那只生蛋的母鸡呢。所以阡陌在此只好拜托读者细细品尝鸡蛋的滋味了。

读过文化艺术版《豆蔻系列》第二辑的读者，一定对连清这位作者留下了深刻印象，她的《水蓝色的吸引》吸引了众多的读者。本辑的《寻爱，穿梭一千年》，

是连清的新作。人们常常歌颂爱情的永恒，恋人之间山盟海誓时，也常说海枯石烂情不变。连清在这本新作中，正是描绘了一段千年不朽的爱情。唐朝威远大将军沐南扉钟爱的未婚妻孟关玉为人所害。沐南扉服食不死奇药，与孟关玉相约，来生再相会。凭着对爱情的执着，沐南扉终于在千年后的现代社会，找到了孟关玉的今生——唐水静。但唐水静已不记得前事，并将嫁李丹青为妻，而沐南扉则被痴情女季慕蓉苦恋，他本人也成为梦想研制长生不老药的康文勋的猎取对象。上天终于没有辜负沐南扉千年的痴心寻觅，在经历一番磨难后，沐南扉终于如愿以偿地与爱人长相厮守。这一新奇的构想，相信会再次吸引住读者的眼光。

黎夜的《不爱我，没关系》，讲述了一个在现实生活中几乎不可能发生的但又确实实是发生在现实生活中的故事。公司女职员陈玉欣因偶尔见到杂志封面人物齐铭而深种情根。齐氏集团某项开发计划中所必须购买的一块地，恰好属陈家所有。绝症缠身的陈母打算将此地留给女儿作嫁妆，坚拒出售。陈玉欣为安慰母亲，以此地为条件，要求齐铭与她假结婚，直至母亲逝世。齐铭为了拒绝爷爷安排的婚事，同意这桩没有实质的婚姻。但在这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善良、勤劳的陈玉欣渐渐吸引了齐铭的心，齐铭对陈玉欣由憎厌转为爱恋。而默默爱着齐铭的陈玉欣虽不清楚齐铭的爱意，还是奉献了自己的全部身心。就在暗恋的双方即将表白心意时，一场意外的误会使他们劳燕分飞。但爱情的魅力是无穷

的，它能冲破一切阻碍，最终，齐铭和陈玉欣还是幸福地结合在一起。这部小说的感情描写尤为细腻，特别是陈玉欣对齐铭既深深爱慕又误认为他不会接纳自己，在这种感情支配之下，她既没有怨天尤人，也不是放手狂追，而是将这份爱埋在心底，一如既往地用自己的善良去对待身边的每一个人。作者通过陈玉欣的形象，表明了自己对爱的认识：爱，就是无私的奉献，它不是给予，也不是求索。

杜桦的《开麦拉，俏冤家》，则别有一番意趣，也许是不忍去描写生生死死、哭哭啼啼、悲痛欲绝的苦恋，杜桦的笔下，洋溢出的是充满喜剧意味的爱，人物的命名和外号、情节的发展、恋爱的甘苦，在在都是令人发笑的噱头。才华横溢的导演赖安伦受财力所限，事业发展不顺。爱慕赖安伦才华的齐琦琪不计报酬、含辛茹苦地全力协助赖安伦，但她的吃醋本领却屡屡对赖安伦的事业造成破坏性的灾难。琦琪的好友外号“男人婆”的吴家倩则暗恋赖安伦的搭档有“花心大少”之称的摄影师关德助。虽然情海风波不断，但赖安伦的事业终于如日终天的发展了起来，与之相伴随的当然是爱情的伟大胜利。

黎夜的《井水爱犯河水》的构思简直有些异想天开。赌城拉斯维加斯的大老板单身贵族罗斯·爵顿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好友兼助手将他的一夜出售——中标的女士可与之相处一个晚上，而这笔钱则捐给慈善机构。至洛杉矶寻父遭拒的台湾女子嫣旃同样地在不知情

的情况下，由她的同父异母妹妹璃晨以十万美金购得与爵顿共度良宵的一夜。无可奈何的二人走到一起，却迸发出爱的火花。在爱情力量的支持下，他们消除了对婚姻的排斥，战胜了敌人的攻击，并化解了彼此间的误解与敌意，结成了美满的姻缘。

云枫的《跳跳心，约会情》乍读之时，不禁令人有宣扬宿命论之感，但细读下去，就会发现，爱情仍然是男女双方走到一起的根本原因。算命为生的官天麒爱恋义妹何雪翎，却得不到回报。与何雪翎八字相合者，除了官天麒外，还有他的朋友汤奕龙。汤奕龙原为赌场保镖，为主报仇犯下命案，被官天麒举报入狱。汤奕龙出狱后，妻子已另嫁，他在忘情酒吧遇见女老板何雪翎，暗生爱意，男扮女装入酒吧做佣工，同时又以真面目与何雪翎约会。官天麒醋意大发，多次陷害奕龙未成。何雪翎终为汤奕龙真情所感动，喜结良缘。

以上是阡陌所作的一点粗略介绍，爱情小说以情感人，但在这粗略的介绍中却难以体现，只能对作品大概情节作简单的概括，而其中细腻的感情、曲折的人生，都只能让读友自己去感悟、领会了，希望读友们能喜欢阡陌推荐的《豆蔻系列》。最后，阡陌还要如上次一样，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文化艺术版《豆蔻系列》第四、五辑亦已在制作中，不久将与大家见面。

阡 陌

1996年2月于金陵

1

公元一九一一年——

“小弟弟，要不要紧？”

沐南扉眼明手快地扶起被人群挤倒在地上的小男孩，退到街道转角处，从口袋里拿出手帕替他包扎受了伤的膝盖，轻声关怀地询问着他：

“疼不疼？”

“不疼！”小男孩勇敢地摇摇头。

“不疼就好。”沐南扉摸摸他的头，微笑道：“快回家去，别在街上闲逛，很危险的。”

“谢谢！”小男孩噤嚅地轻声道谢，一张小脸目不转睛地看着这位救他的大哥哥。他长得好英俊、好有英雄气概哟，尤其手掌心上的红色朱砂痣，更令他显得与众不同。

“快回家去喔！”沐南扉再次向一脸崇拜表情的小男

孩叮咛后，消失在街道的另一端。小男孩仍不舍地追寻他的背影。



公元一九四一年——

当年的小男孩已年届四十，致力研究医学的他，已是一位小有名气的医生，“康霖”这个名字在天津一带可是人人知晓。

一日，康霖突然喜出望外地在路口拦住一位年约二十七岁左右的小伙子，一开口立即对他要求道：“年轻人，能不能请你带我去拜会你父亲？”

“我父亲？”

“是的，我很想见见他。”康霖诚挚地请求着。

他可不是半路认亲戚，而是这位年轻人与三十年前在街上扶他一把，又帮他包扎伤口的大哥哥有着一模一样的面容与气度。以此推断，想必这个年轻人和当年的大哥哥应该有血缘上的关系。

“我想，你大概认错人了。”年轻人定定地看着他，“我没有父亲，在很久、很久以前就没有了……”

“是……是吗？”康霖怀疑，莫非他真的认错人了？可是长得真的很像。他伸出了手，不好意思地道：“对不起。”

“没关系！”年轻人不以为意地伸手与他交握，待他抽回手掌时，康霖却见到他的掌心竟有颗红色朱砂痣，

在阳光下显得格外醒目。



公元一九八二年——

从第二次见到他之后算起,康霖又整整跟踪了他二十年,一刻都不曾放松过;甚至不惜远从大陆跟着他到台湾来。

“他太可怕,也太不可思议了!我发现他的外型竟然未曾改变过!前后加起来将近有六十年的时光,但不论长相、体型,他居然一直保持着年轻人的模样,甚至连一条皱纹都没有?文勋,无论如何你都得想个法子研究出这秘密来,为什么他能违反自然法则,竟能不衰老,甚至不死亡?文勋,无论如何你一定要研究出来……一定要……”康霖说完这些话后,咽下最后一口气。

当然,父亲临终前的交代,康文勋可是一直谨记于心上,不曾稍有懈怠;再则,他也巴望能够尽快捉到此人,等他分析出能够保持长生不老的秘密之后,就可以制造让人长生不老的药。到那时,他康文勋不只会名留青史,财富也会随之滚滚而来……

想到此,康文勋不禁贪婪地咽了咽口水,专心注视小木屋里人影的一举一动,小心翼翼地不让屋里的人发觉。他在等最佳的捉人时机,在中断三年线索之后,好不容易才又重新掌握到他的行踪,这一次一定要逮住他。而他花钱请来绑架他的黑道人物,此刻也埋伏在小

木屋四周等待他的指示。

“走！进去捉人！”

康文勋一喝，十名大汉凶神恶煞般地冲破木门。

待进了屋，放眼望去——哪来的人影？只有一件衬衫挂在半掩的窗户前来回晃动，制造了人在屋内的假象。

又被骗了！康文勋拳头紧握，额上青筋暴突。

每次都是如此。数十年来，他总是在最后关头功亏一篑，失败的次数多得令他没有勇气去计算了。

“这个家伙……这个可恶的家伙！”他咬牙切齿地怒骂，为了他，他现在不仅仅身无分文，可以说是一无所有了。

利欲熏心的康文勋再也受不住这种刺激，血压突地一升，竟直挺挺地向后仰去，摔倒在地板上。他花钱请来的黑道人物，只好抬他出屋送医院急救。

多讽刺啊！隐身站在大树后的沐南扉看着这一幕，喟叹地道：“何苦紧追不放呢？长生不老并不如想象中那么愉快的……”

仰首苍天，他对无垠的蓝天轻轻一叹！有人知道他的苦吗？若不是为了寻找他最挚爱的情人——孟关玉，他绝对不会让这个身体、这个脑子活得那么的久……足足活了一千年。

※

※

※

一九九五年——

“什么鬼天气？没事下什么雨？”季慕蓉低声地诅咒着。

一下大雨，整个台北市就变成不像是人住的地方，到处是积水与泥泞，更可怕的是，大街小巷塞满了各式车子，十字路口打结行不通，本该流动的马路瞬时成了临时停车场，全部动弹不得。

抬手看表，快七点了。老天！她可是五点半就下班的人，竟然活生生卡在马路当中一个半钟头！若在平常，这一个半小时已足够让她从台北上高速公路直杀至台中了。可是现在的她只能关在车子里，无能为力地抱怨，祈祷车流赶快动一动。

拜托！她得赶上七点钟和沐南扉的约会，身为他最得力的女秘书，是不能迟到的。

上苍有眼，太棒了！她的殷切祈祷终于应验，原本如龟爬的车行速度终于可以稍稍开快点儿。

季慕蓉油门一踩，不管它了，就算因为蛇行被人按喇叭、被人臭骂，她都无所谓了。总而言之，她绝对不能迟到，这可是会破坏沐南扉对她的印象的。

就在她急切地要摆脱拥塞的车阵，不顾一切地猛踩油门往前冲驶时，左侧巷子里突然冒出一辆黑色跑车来。在雨天路滑又加上视线不良的情况下，虽然双方都急踩煞车，依然闪避不及，两辆车无可避免地黏在一块了。

老天！季慕蓉简直快崩溃了！什么时候不来撞，偏

偏选在她最赶时间的时候撞上她的车。透过车窗，她看见黑色跑车的驾驶者已经下车检查他车子的损伤，这下她可不能不下车打声招呼。

“喂！你晓不晓得转弯车应该让直行车先行？你这个人到底有没有考上驾照？会不会开车啊？如果不会，就别在台北市乱闯、乱撞，想买人命啊？”季慕蓉怒火中烧，下车后先来个破口大骂，谁叫这个不知好歹的家伙耽误了她宝贵的时间。

厉害！谁对谁错都还是未知数呢，她倒先仗着嗓门大来决定谁是谁非了。

李世擎将目光从车子移到她脸上。精彩！果然是一位标致的俏女郎，难怪脾气那么大。

“我的车身已经绕过巷口一半，是你自己不长眼睛撞上我的车，你还怪我？”

李世擎用他最潇洒的姿势斜倚在车门旁，不慌不忙地回答，一对晶亮的黑眸仔仔细细地凝睇着她。虽然是夜晚，天空也还下着濛濛细雨，但车灯的亮度已足够让他把她的容貌与身材尽收眼底。

这个男人长得不赖，英俊到够格当电影明星了，只不过噙在嘴角的那抹笑意使她浑身不自在，那对打量的目光更让她没来由地心上一慌。

“算了！不跟你罗嗦。”逃难似的，季慕蓉急欲上车。

“等等！不交代一声掉头就走，畏罪潜逃吗？”他眉

毛一扬，朝她开口。

“我畏罪潜逃？”季慕蓉霍地转身，美丽的大眼狠狠地直瞅他，“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错又不在我，是你自己不对，你竟敢说畏罪潜逃？”

李世擎挂在嘴角的笑意扩得更大了，双手交叉置于胸前，闲闲说道：“错误在谁并不难辨，等交通警察来了之后，自然会有合理的答案，只不过在是非未明之前，你别想逃得那么快。”

老天！那家伙竟让她有杀人的冲动！她气得握紧拳头，那雪白的肌肤上隐约有青筋浮现。

这个老挂着得意笑容的笑面虎，可真不是普通的过分和普通的麻烦！她长到这么大，还没有一个男人可以惹得她如此失控，这下倒好，总算让她碰上了。不过，这口气她得先忍下，她没有时间跟这种人穷蘑菇，对付这种无赖光生气是没用的。

“你的车子并没有受到多大损伤，了不起只是几条刮痕而已，这种小事不必劳烦交通警察。这样好了，我们双方各让一步，车子的损伤各人自行负责。”她已经让步到“双方有错”的程度，这个人最好识相一点儿。

“你好像在赶时间……”他耸耸肩，“好吧！那就不耽误你了，只要你赔我五千块，我可以不再跟你计较。”李世擎笑咪咪地说道，仿佛他施下多么大的恩泽一般。

他既然有经济能力开这种高级进口跑车，岂会在乎那些修理费？他故意咄咄逼人，只为看她面红耳赤的俏

模样，真是美丽极了。

“五千块？”季慕蓉咬牙切齿地重复一遍。这个得寸进尺的家伙，竟然厚颜无耻到这种地步！“是可忍，孰不可忍”，非给他点儿颜色瞧瞧。她不慌不忙地说：“你要求我赔偿？”

“时间就是金钱，五千块并不贵。”

“是啊！不贵。”她阴沉地道，“你看我是女人，认定我好欺负是不是？”

“我从来不觉得母老虎好欺负。”他还真大胆地说出口。

母老虎！她的俏脸霎时从面红耳赤转为一片青白。

“好！没关系，要我赔是吗？行！”连老天都在助她，竟让她瞥见路灯旁横躺着一根大木棍。她飞快地跑去捡来木棍，然后无情地、狠狠地、重重地往他车子的玻璃窗敲去，再从皮包里头拿出五千块现金，毫不客气地丢给他：“赔你。”

不待他做出反应前，季慕蓉已经跳上自己的车，扬长而去。

李世擎哭笑不得地看着爱车被砸后的狼狈不堪样，他的玩笑开得太过分了吗？台湾女孩不是以温柔婉约闻名吗？怎么这位小姐的行为举止跟他想象中的完全相反？看来他待在国内的时间真是太久了，久得不知这项传统早已失传许久。

尽管如此，这个女孩倒挺特别——白色 BMW，车

号 XL——6655。

他扬起嘴角愉快地笑了，他会找到她的。



这是她的习惯——每当站在沐南扉面前时，她总显得特别心慌、特别无措，模样就像是個什么都不懂，正在虚心求教的小孩般，与刚才在路上那股凶悍泼辣及平时的精明干练比较起来，简直判若两人。

在十岁的那一年，头一次从父亲口中听到沐南扉与孟关玉之间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时，她为他们的遭遇落泪。尔后，她一天一天长大，却惊讶地发现沐南扉的外貌似乎不曾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改变，他竟然一直保持着年轻模样。这才知道为了找到孟关玉，为了重续那段天人永隔的未了情，他竟苦苦地找寻了一千年。

真是不可思议！当时的她望着点头承认的沐南扉，整个人吓呆了！父亲在沐家帮佣至今已超过了三十年，如今自己的父亲已是白发苍苍，然而他的容颜却依然未变。在有人证和物证之下，叫季慕蓉不得不将原先认定他驻颜有术的想法，转变为确有奇事。

她相信了发生在他身上那奇异的境遇，却也同时爱上他，即使明知她这普通人不可能与他地久天长，但只要在她有生之年里得到他的垂爱，哪怕只能相处十年、二十年，甚至更短，她都无怨无憾，她都格外珍惜……

“用过饭了没？”沐南扉的询问打断冥想中的她。

“用过了。”她脸一红，幸好书房内的灯光昏暗，才掩饰了她说谎的表情。咽了咽口水，她又呐呐地道：“对不起，我迟到了二十分钟。”

“没关系。”他露出了难得一见的笑容，“坐下来谈，跟大哥说话没有必要拘束。”

大哥？多么令她心伤的称谓。他跟他的关系只从十五年前的“叔侄”，进展到现在的“兄妹”，接下来什么也没有了……

她下意识地咬了咬唇，即使明知困难重重，但她并不打算放弃，只要继续在他面前扮演完美无瑕的角色，迟早他会为她动容的。

“大哥找我有事？”她坐了下来。

沐南扉从抽屉里拿出一份资料袋递给她：“世界集团的投标，我决定不出面，还是全权交给你来负责。”

“大哥不出面好吗？这份合约的金额相当庞大，据我所知，至少已有三十家以上的厂商决定参加竞标，若我们‘环宇’能争取到这份合约，对公司往后整体发展而言，助益颇大。”

“就因为我知道它的严重性，所以才交给你。”

“但是……”

“慕蓉，我没有那种心情。”沐南扉沉重地喟叹，此时的他真的无心去参与这种商场上的竞争。

他的失落感愈来愈强烈；千年以来，他的足迹踏遍这个世界的每一处角落，然而茫茫人海中，他去哪里

找寻胸前有块双心胎记的女子呢？尽管那名赐予他长生不老灵丹的奇人，信誓旦旦地说他们情缘未了，只要他倾尽心力去找，一定会有相逢的那一日。但即便他再如何地有耐心，也会被一次又一次的失望给打击掉信心。

尤其这几年，他的情绪降到了最低点，他感激季家父女对他的关心，以为开了家公司，将精神注入公司的业务发展上，就能抛却那分浓厚的失落感。但他们能明白吗？他愿意维持这样的生命形态，纯粹只为一个信念——他要找到千年之前的爱人。

“既然如此，那我就接手，我会尽力办妥这件事。”季慕蓉不再继续勉强他。这样也好，他少公开露面一次，就能减掉一分被人洞悉发生在他身上的奇异怪事的可能；爱他，就是要替他设想。

季慕蓉强迫自己别去深究他没心情处理这件事的真正原因，只因为——那会让她心痛如绞。

望着她，沐南扉感激地道：“我只能拜托你，同样地，我也相信你的能力。只是你也别太苛求自己，尽力就好。若对方要求过分或者竞争对手太过厉害，放弃这份合约也无妨。”他心疼她总是不顾一切地全力以赴。

“我不可能放弃，我会成功的。”季慕蓉自信地说道。

“别给自己太多压力，不然我会过意不去。”此言出自他的肺腑。这三十多年来，若没有季氏父女的陪伴和关怀，向来不在同一处居住超过二十年的他、不敢结交

朋友的他，将会多么孤独寂寞。

季慕蓉笑了，他毕竟也是关心她的，只要他心里有她的名字，她就有信心。

“我为大哥所做的一切全是心甘情愿的，所以你必须过意不去，只管安心，我绝不会让你失望的。”

沐南扉凝望着她那对绽放希望光芒的眼眸，暗自叹息：“傻慕蓉，你这又是何苦呢？”



“这算什么？是恨我？还是惩罚我？为什么？为什么不等我回来？不等我回来……”沐南扉嘶吼地问着怀中美绝惊人，却已面无血色的孟关玉。

她溢出血丝的唇悲哀地笑了，缓缓说着：“一具被玷污过的身子再也配不上你……配不上你……”

“傻瓜！你怎能这么说、这么做，你把我当做是什么人？你怎能如此看轻我，看轻你自己？”他好恨！若能早一步接获消息，他会不惜放下毫无意义的内战，不惜舍弃“威远大将军”的头衔，更不惜惹怒当今受宠的赵三王爷；他会不顾一切带她走，也就不会让她受侮辱，不会让她以死明志，不会让她受苦……是他对不起她！

“别为我掉泪，不值得……不值得……”她心疼地想抬手替他拭去眼角的泪，可惜力不从心，愈来愈涣散的视线让她更贪婪地凝视他的容颜。她也不舍啊！就因